

沈消协发布两节外出就餐消费提示

应该这样就餐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选择证照齐备、环境
卫生良好的店 | 餐前洗手
提倡分餐 |
| 杜绝食用野生动物 | 索要消费凭据 |
| 文明就餐 | 适量点餐,理性消费 |
| 使用公筷公勺 | 选半份菜 |

《辽宁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》第30条规定,餐饮企业应当免费提供符合质量标准 and 卫生条件的餐具。如果经营者在事先没有明示或告知的情况下,收取餐位费,消费者有权拒绝。遇到商家强制收取餐位费或其他侵犯消费者权益的情况,可以向辖区市场监管所投诉举报,或拨打12315电话投诉举报。

节日期间,餐饮企业会推出各类预付卡,消费者在办理预付卡时,要做到慎重理性,不要被低折扣、多赠与等条件所诱惑,要综合考虑自己实际需要、距离远近、使用频次等因素,若要购买也要尽量选择金额低、时间短的预付卡,并要签订合同,合同中应对若企业发生搬迁、装修、停止服务等行为时如何退款进行约定。

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 双节将至,外出就餐欢度佳节是很多消费者不可或缺的方式。9月23日,沈阳市消费者协会发布消费提示,提醒消费者“中秋”“十一”外出就餐时注重食品安全、科学点餐避免浪费、理性办理预付卡、依法维护自身权益,度过一个欢乐、祥和的节日。

1至8月全省经济运行延续稳步回升 辽宁人存款余额又增加了

元,下降7.3%,降幅收窄1.9个百分点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01.5亿元,增长5.3%,增速提高1.0个百分点。

截至8月末,金融机构(含外资)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比年初增加3439.5亿元;金融机构(含外资)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65325.4亿元,同比增长7.0%。

1-8月,全省居民消费价格(CPI)涨幅比1-7月回落0.2个百分点。

1-8月,全省铁路货物周转量845.9亿吨公里,增长12.0%,增速提高1.3个百分点。

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 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连续5个月正增长,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8.8%,全省居民消费价格(CPI)同比上涨3.2%。辽宁省统计局近日发布的全省经济运行情况显示,1-8月,全省经济运行延续稳步回升的态势。

1-8月,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从当月增速看,已连续5个月实现正增长,4月-8月当月分别增长2.1%、6.0%、3.0%、4.5%、4.8%。

从经济类型看,私营企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4.8%。从重点行业看,石化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.5%。从新产品产量看,集成电路产量增长54.7%,稀土磁性材料产量增长29.7%,光缆产量增长17.5%。

1-8月,全省固定资产投资降幅比1-7月收窄1.3个百分点。从经济类型看,国有控股投资同比增长4.6%;外商及港澳台商投资控股增长1.9%。从高技术制造业看,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8.8%,增速比1-7月提高6.3个百分点。从建设项目看,建设项目7314个,同比增长11.1%。从房地产销售情况看,商品房销售额2005.6亿元,增长4.7%,增速提高3.2个百分点。

据海关统计,1-8月,从进出口企业性质看,民营企业进出口1711.3亿元,同比增长11.3%。

1-8月,全省一般公共预算降幅比1-7月收窄1.4个百分点。其中,税收收入1260.7亿



1-8月,全省经济运行延续稳步回升的态势

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
比下降**0.5%**

全省铁路货运量**15907**万
吨,同比增长**23.0%**

全省进出口总额**4378.1**亿
元,同比下降**7.1%**

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
1726.0亿元,同比下降**6.5%**

金融机构(含外资)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
66136.9亿元,增长**6.8%**

全省居民消费价格
(CPI)同比上涨**3.2%**

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同比下
降**1.0%**

省政府2021年立法计划征集重点都是啥

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董丽娜报道 9月23日记者获悉,从省司法厅近日印发《关于申报省政府2021年度立法计划项目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起,正式启动省政府2021年立法计划编制工作。

《通知》指出,2021年立法计划要践行新发展理念,推动高质量发展,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,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,助力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

济社会发展工作,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,完善地方行政立法机制,提高立法质量,加快立法步伐,为新时代辽宁全面振兴、全方位振兴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。

《通知》明确,辽宁省政府2021年立法计划征集的重点是:立足我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,围绕助推双循环新发展格局、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、提高政府服务水平、优化营商环境

的改革需求,重点征集加强和改善民生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、强化公共卫生防疫、提升科技创新能力、防范社会风险、提升社会治理水平、助力农业和农村高质量发展、加强基本公共服务等方面的立法项目(包括制定、修改、废止项目)建议。

根据《通知》,各有关部门申报省政府2021年立法计划项目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0月10日。

11种知错能改轻微环境违法可免罚

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张阿春报道 沈阳推出环境执法免罚清单。规定11种情形下,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,没有造成危害后果,承诺不再违法的,可不予行政处罚。

日前,沈阳市生态环境局印发出台了《沈阳市生态环境执法免于处罚清单(暂行)》(以下简称《清单》)。根据沈阳市生态环境局对《清单》的解读,免于处罚并不意味着放松监管。《清单》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,要求各执法单位在作出决定前,应当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,教育、引导当事人自觉守法。

对于故意逃避监管,恶意排污,屡教不改,尤其是造成破坏生态环境后果的,要坚决从严从重处罚,不得免于处罚。

《清单》主要是规定了免于处罚的11种常见违法情形,主要包括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,擅自开工建设,未造成生态破坏与环境污染的行为;因突发故障等非主观故意因素导致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,24小时内及时报告并采取停、限产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,且日均值未超标的行为。此外,其他未造成生态破坏与环境污染,违法行为轻微,能立行立改的,可免于处罚。

这9家检验检测机构等你来参观

本报讯 辽沈晚报记者朱柏玲报道 沈阳9家检验检测机构将于9月25日向市民开放,等你来参观。

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将组织检验检测机构开放日活动,欢迎市民走进实验室,了解检验检测工作。

据介绍,此次实验室统一开放时间为9月25日9:30-11:30,参观当天需携带身份证前往。将向市民开放食品检测、环境、纺织品等多个实验室。

为了保证参观体验感受,此次参观采取预约制度,报名开始时间为9月24日上午9:00,人满为止。

想参与活动的市民,可通过关注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官方微信“辽宁市场监管”,了解此次活动安排,并进行报名。